

关于举办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初赛“广东赛区”

暨第十一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广东省各本科、民办及高职高专院校的教务处、数学院系：

经广东省数学会研究决定，广东省数学会将组织参加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为了使数学竞赛涵盖广东省各高校非数学专业（经管类、民办及高职高专院校非数学专业），广东省数学会决定同时举办第十一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为做好竞赛的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竞赛时间地点：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分为两个阶段：初赛和决赛。初赛“广东赛区”工作和第十一届广东省大学生数学竞赛工作从今年起将由广东工业大学承办，并将在广州、深圳、汕头、湛江、江门、惠州、韶关等地市设考场，竞赛时间为2021年10月30日（星期六）上午9:00-11:30。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于2022年3月底或者4月在华东师范大学举行，决赛的具体时间与地点将在2022年1月通知。

2. 竞赛对象：所有在校大学生均可报名参赛。

(1) 本科院校组

- ◆ 数学专业（A类）（全国竞赛）
- ◆ 数学专业（B类）（全国竞赛）
- ◆ 非数学专业组（全国竞赛）；
- ◆ 非数学专业组（经管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

(2) 高职高专组

温馨提示：

- ① 本届竞赛初赛中的数学专业组，分数学专业A类和数学专业B类。其中具有数学一级学科博士点高校或在最新学科评估中数学学科排名B以上（含B-）高校的数学专业学生只能报数学专业A类。
- ② 经管类专业学生、民办本科院校全体学生均可报本科高校的非数学专业组（经管类，仅限于广东省竞赛）类。
- ③ 高职高专院校的数学专业和非数学类专业学生均可报高职高专组。

3. **竞赛内容:** 数学专业组竞赛内容及非数学专业组全国赛竞赛内容见附件 1, 经管类竞赛内容大纲、高职高专类竞赛内容大纲见附件 2。
4. **报名方式:** 请各高校负责人在 2021 年 9 月 25 日前统一将报名信息表(附件 3) 发送给竞赛专用邮箱 gdmaths@163.com。
5. **竞赛缴费:** 每位参赛同学需向参赛单位交报名费 100 元, 报名费将用于竞赛相关的出题、阅卷、颁奖等活动, 请各高校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统一将报名费汇款至组委会(账户: 3602028909000196985;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三支行; 户名: 广东工业大学), 汇款时请注明“数学竞赛报名、学校以及参赛人数”。
6. **奖项设立:** 竞赛将按照不同参赛类型分别评奖, 获奖总人数不超过本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35%, 其中一等奖比例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8%, 二等奖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12%, 三等奖不超过赛区总参赛人数的 15%。
7. **联系人:** 何伟骅(广东工业大学应用数学学院, 联系电话 15521252978, 邮箱 gdmaths@163.com)。



附件 1: 关于举办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的通知

附件 2: 经管类高职高专类数学竞赛内容

附件 3: 报名信息表